

2024 年洛宁县环路河现代农业产业园  
基础设施配套项目

施  
工  
合  
同

(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全称）：洛宁县农业农村局

承包人（乙方全称）：河南昭来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2024年洛宁县环路河现代农业产业园基础设施配套项目马店园区三期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2024年洛宁县环路河现代农业产业园基础设施配套项目马店园区三期工程

2. 工程地点：洛宁县马店镇张村村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洛宁工施招标（2025）0018号。

4. 资金来源：财政衔接资金。

5. 工程内容：工程量清单及投标文件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6. 工程承包范围：本项目施工图纸、答疑（如有）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所包含的全部内容。

### 二、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玖拾柒万壹仟贰佰陆拾玖元捌角捌分（¥：971269.88元）。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年06月6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5年10月6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20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1. 施工进度计划:

### (1) 开工

关于承包人(乙方)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 2025 年 6 月    日。

### (2) 工程进度款支付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 按工程进度付款, 完成工程合同总工程量的 80% 后 3 日内付合同价的 50%;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竣工决算资料真实完整, 送发包后 3 日内, 付至合同金额的 80%, 待竣工决算审核完成后 3 日内, 工程款支付到审定金额的 97%, 质保期满后 3 日内, 无任何质量问题, 工程款支付到审定金额的 100%。

### (3) 工程验收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 工程验收由建设单位组织, 设计、监理和施工单位共同参与, 并按照有关程序执行。竣工验收合格后 20 日内, 由承包人(乙方)提供完整的竣工结算报告, 并经审计部门进行审计。发包人在接到审计报告后 20 日内按照有关约定支付工程款。

承包人(乙方)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 2025 年 10 月 31 日。

承包人(乙方)未按时移交工程的, 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执行通用条款。

### (4) 竣工结算

承包人(乙方)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的期限: 项目完工并验收合格后。

发包人(甲方)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 承包人(乙方)竣工结算申请单后 2 个工作日内。

### (5) 质保金

承包人(乙方)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 ② 种方式:

①质量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额为：\_\_\_\_\_；

② 3 %的工程款；

③其他方式：\_\_\_\_\_ / \_\_\_\_\_。

#### 四、质量标准及要求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质量标准。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乙方）项目经理：王阳。

职业资格证名称及编号：豫 241212295155。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或成交通知书）；
- （2）专用合同条款、通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3）技术标准和要求；
- （4）图纸；
- （5）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6）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 发包人（甲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乙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甲方）和承包人（乙方）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4. 承包人（乙方）要自觉接受业主单位及监理人员对项目的质量监管和进度督促，发现问题及时按要求进行整改，确保项目顺利高质量完成。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5 年 6 月 6 日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洛宁县农业农村局三楼会议室 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订 生效。

####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甲方）执 叁 份，承包人执 叁 份。

发包人（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李国栋

承包人（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李国栋

组织机构代码: 11410328MB1A001914

地 址: 洛宁县永宁大道 35 号

邮政编码: 471700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66220001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59993759@qq.com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91410225MA9LMP1X7L

地 址: 河南省安阳市汤阴县瓦  
岗乡瓦岗村邙风大道 50 号

邮政编码: 456150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

电子信箱: 877321566@qq.com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汤阴支行

账号: 41050160620800003658

注: 通用条款和专项合同参照《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  
(GF-2017-0201)

河南昭来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内容及条件

经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单位所报投标文件综合分析，决定你公司为中标单位（中标内容及条件附后）。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后十五日内，按照本中标通知书确立的内容和条件，与招标人签订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人（盖章）：

代理单位（盖章）：

2025 年 6 月 3 日

2025 年 6 月 3 日

|              |                                                                              |                                       |                |
|--------------|------------------------------------------------------------------------------|---------------------------------------|----------------|
| 工程名称         | 2024 年洛宁县环路河现代农业产业园基础设施配套项目（长水园区一期、长水园区二期、马店园区一期、马店园区二期、马店园区三期、城郊园区一期）及监理五标段 |                                       |                |
| 工程地址         | 洛阳市洛宁县                                                                       |                                       |                |
| 项目编号         | 洛宁工施招标(2025)0018 号                                                           |                                       |                |
|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编号 |                                                                              | 洛宁公开-2025-20                          |                |
| 招标范围         | 招标文件、图纸、答疑（如有）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所有内容；                                                |                                       |                |
| 中标内容         | 马店园区三期基础设施配套项目                                                               |                                       |                |
| 开标时间         | 2025 年 5 月 20 日 9 时 00 分                                                     |                                       |                |
| 承包方式         | 中标价加变更签证                                                                     | 招标方式                                  | 公开招标           |
|              |                                                                              |                                       |                |
| 中标条件         | 中标造价                                                                         | 大写：玖拾柒万壹仟贰佰陆拾玖元捌角捌分<br>小写：971269.88 元 |                |
|              | 质量要求                                                                         | 符合国家质量验收备案标准                          |                |
|              | 工期                                                                           | 120 日历天                               |                |
| 项目经理         | 王阳                                                                           | 证书编号                                  | 豫 241212295155 |